# **饮用水企业经销商合同**

****甲方（饮用水公司）：****

****乙方（经销商）：****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合作、诚信守法、遵守约定的原则，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范围内，就甲方生产的桶装矿泉水、桶装纯净水系列产品授权乙方经销的有关事宜，经友好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 ****一、经销与期限****

1.甲方同意乙方成为甲方产品    区域一级经销商。

2.经销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乙方同意在此期间，在桶装水的经营中，以甲方产品为主导，且不经销与甲方产品零售价格接近的其它品牌的桶装水。

### ****二、经销产品名称、结算价、销售任务****

1.乙方经销甲方产品名称及结算价：（元/桶）

|  |  |  |  |
| --- | --- | --- | --- |
| 经销产品 | 计量单位 | 结算价 | 备注 |
| 桶装矿泉水 |             L |   |   |
| 桶装纯净水 |             L |   |   |

备注：根据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和市场需求的变化，甲方有权对产品价格做出必要的调整。乙方每次提货时，甲方向乙方收取桶基金。（该基金将根据空桶的市场价格变化进行调节，乙方使用自有专用桶，不用向甲方支付桶基金）。

2.乙方经销甲方产品    年度销售任务为    万桶。（单位：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月  份 | 一月 | 二月 | 三月 | 四月 | 五月 | 六月 | 年度合计 |
| 任务 |   |   |   |   |   |   |
| 月  份 | 七月 | 八月 | 九月 | 十月 | 十一月 | 十二月 |   |
| 任务 |   |   |   |   |   |   |

注：乙方的年度销售任务每年年底（12月15日之前）修订一次。原则上，在经营区域不变的情况下，年销量增长率要求不低于    %。

### ****三、乙方经销区域与级别****

1.乙方的指定经销区域为：        。

2.乙方在指定区域内以一级经销商的身份与甲方合作，在本合同签订的经销期限内生效；

3. 若乙方经销甲方产品不能如期完成承诺的销售任务目标的    %，则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作为甲方一级经销商的资格，或有权将乙方降为二级分销商。

4.若因乙方服务不能达到甲方要求，引致甲方托管的二级分销商多次投诉和强烈不满，经甲方调查属实，且不能协商解决时，甲方有权随时调整二级分销商的供货方式。

### ****四、交货及货物运输****

1.交货方式：甲方收到乙方定单后向乙方交货，不可抗力因素除外，特殊情况双方协商。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运输方式：乙方前往甲方公司仓库提货，甲方将货物装车后交付给乙方，乙方自行决定运输方式，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 ****五、异议的提出****

对甲方交货的数量、品种和规格，乙方如有异议，应当于收货现场提出。乙方或乙方委托代理人签收即为确认已购进甲方所销售货物交货数量、品名和规格。乙方指派公司员工        、        为与甲方签收货单的委托代理人，乙方指派其他委托代理人签收的，必须有乙方的授权委托书交给甲方。

### ****六、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及知识产权****

乙方必须向甲方订购空桶（所有权归乙方所有），桶的质量标准和外观设计由甲方负责监督管理，所有桶必须经甲方检验合格后才能投入使用。甲方100%拥有        品牌商标及外包装印刷图案的知识产权，乙方不得侵犯。印有        品牌商标的桶不得灌装其他公司产品商标或标志的水，亦不得私下仿照        品牌的商标和包装来灌装和销售桶装水，若发现有以上违法行为，一经查证，甲方可依法追究乙方侵权责任，并送技监或工商部门处理。另外，未经甲方授权，乙方不得在空桶表面增加其它图案和文字。

### ****七、包装物的检验、运输和贮存标准****

1.甲方根据《五加仑空桶回收检验标准（2008年修订版）》专人负责对乙方空桶的检测、鉴定和记录，若发现破桶、脏桶、异味桶及超期桶等不能循环再用的，甲方有权没收和强制报废。

2.甲方根据《公司经销商（经营商）运输、贮存公司产品的规范》检查乙方的运输车辆与贮存环境，要求车箱防雨、防尘，内部洁净、卫生、无异味、无其他货物混装，四侧及底面平整并加设质软、耐磨、无异味的保护层，叠装成品的夹板配备充足；要求贮存库房阴凉、干燥、通风，地面光滑、环境整洁，不能摆放有毒、有害、有腐蚀性或有异味物品。对于不能达到上述条件的，甲方有权随时拒绝和停止供货。

### ****八、货款、保证金、桶基金的结算方式****

1.乙方每次提货时（以乙方或乙方委托人签收甲方货物为准）进行贷款和桶基金结算。结算方式：款到发货。

2.本合同的履行保证金总额为人民币    元。乙方在本合同签定之日向甲方全额支付保证金。保证金在合同有效期满后结算，若双方不续约则可冲抵最后一批货款或无息退回现金。若合同有效期满后双方续约，该保证金则自动作为续约保证金用途（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与乙方协商后调整续约保证金的数额）。但如果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义务，则该保证金甲方有权不予退还。

3.如乙方支付给甲方的票据不能兑现，乙方除支付票面金额外，还应额外支付交易额    %的违约金给甲方。

4.桶基金每次收取人民币    元/桶，甲方并为乙方提供    ‰的空桶损耗补偿，每个月结算一次。（该基金根据空桶的市场价格变化进行调节）

### ****九、乙方承诺****

1.乙方承诺其履行本合同的过程及相关条款中，严格执行和遵守以下约定：

（1）乙方不得跨区销售甲方产品或跨区设立甲方产品的销售点；

（2）乙方不得自行调价，不低价抛售甲方产品。并严格遵守本合同所规定及甲方通过书    面通知的市场价格和批发价格，原则上在乙方的经销区域内：桶装矿泉水统一的最终    零售价为人民币    元/桶，桶装纯净水统一的最终零售价为人民币    元/桶。

（3）乙方不得制造或使用任何虚假的或伪造的文件（含甲方的文件）。如有使用，若造    成经济损失或对甲方信誉的损害由乙方负全责。

2.甲方有权对任何违反以上“三不规定”的活动（行为）进行调查、取证和处理。

3.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指派的销售代表的工作，共同管理好甲方销售人员。

4.乙方应自觉维护好甲方企业形象和品牌形象，刊登任何与甲方有关的媒体广告应提交甲方批复和备案。

5.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甲方货款。

6.因乙方保管不善或乙方单方原因引起的产品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7.乙方决不能通过降价、变相降价或其它非正常竞争手段夺取同区其他经销商的客户。乙方因其自身业务发展需要在经营区域内发展直营店、分销商或加盟店，需向甲方提出申请，经批准后可以设立。直营店、分销商或加盟店的经营必须严格遵守区域销售管理制度和价格政策，不得窜货及擅自降价或变相降价销售。

8.乙方管辖范围内的甲方二级分销商均需要与甲方签订三方合作协议。

9.乙方承诺做好以下客户服务工作：

（1）做好客户质量投诉处理工作，如不能独自处理时，要在接到客户投诉3小时内通知甲方处理；

（2）每月5日前将上个月有关客户对产品质量投诉及建议提交给甲方备案；

（3）每月5日前将上月销售情况、客户增减情况及原因提交甲方备案；

（4）每季度对客户提供一次清洗饮水机的服务。

（5）乙方对送水业务员、客服人员要不定期进行业务和服务培训，确保客户服务工作达标。

### ****十、甲方承诺****

1.甲方出品的桶装矿泉水符合国家GB8537-2008标准，桶装纯净水符合

GB19298-2014的标准。

2.甲方对乙方从用户回收的包装物（空桶）进行严格检查，保证桶内无异味、杂物，并且放在环境清洁的室内堆叠好，避免二次污染（乙方事先也应积极配合，做好空桶在乙方店面或仓库的合理存放和环境清洁工作）。

3.对于合同约定的甲方产品，如有质量问题，经甲方确认后，甲方负责退货。在甲方确认前不予办理退货手续。

### ****十一、促销活动、市场开发与维护****

1.乙方为开拓市场进行        品牌桶装水的促销活动时，必须以保证甲方的市场秩序为前提，并以书面的形式提前10天以上告知甲方促销内容与方案，在甲方认可后方能进行（甲方在收到乙方的促销报告后在三个工作日内明确答复）。

2.甲方对乙方在区域内增设直营店、分销商或加盟店有建议权并提供必要的指导意见。

3.乙方有义务协助直营店、分销商或加盟店开拓市场和做好售后服务。

### ****十二、销售返利约定****

甲乙双方以《合同书》补充协议的形式对乙方销售返利进行约定，详细情况见补充协议。

### ****十三、合同的解除或终止****

1.甲、乙双方若有一方违约，另一方可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提前终止本合同。但合同期间所发生的行为于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仍依照本合同的规定处理。

2.乙方存在以下任何情况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1）乙方不继续营业或不再从事正常的桶装水销售业务时；

（2）财务或信用状况不良，或者有伤害甲方桶装水市场秩序的情况时；

（3）乙方违反法律、法规或社会公德，或其行为可能对甲方企业或品牌形象带来明显负面影响时；

（4）经营接近甲方产品同等档次（每桶零售价格上下两元之内）的其他公司桶装水产品超过3种，或通过非正常手段，对甲方市场秩序造成冲击时；

（5）拖欠（超过一个月）甲方货款不能清偿时；

（6）乙方经营网络明显萎缩，不适合再经销甲方产品时。

3.本合同终止执行后，甲方取消一切奖励、返利。

4.合同终止后，乙方必须偿清拖欠甲方的货款。

### ****十四、违约违规责任****

1.若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甲方按照乙方违规情节的轻重程度做出扣罚保证金、取消部分或全部返利、提价1元/桶供货、停止供货等处罚。第一次违约违规，扣除    %保证金并取消当月返利；第二次违约违规，扣除剩余    %保证金并再取消次季度返利，同时每桶提价1元供货直到    桶为止；第三次违约违规，取消全部返利并停止供货，停止供货后，乙方要恢复供货必须补交保证金，并书面保证以后不再违规违约，才能恢复正常供货，同时每桶提价1元供货直到    桶为止。第四次违约违规，则取消其甲方产品经销权，同时扣除100%的保证金并取消其所有未领取的利益。

2.因一方违约违规给另一方造成了经济和信誉方面的损失，均应依法承担全额赔偿的责任。

### ****十五、争议的解决****

双方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发生诉讼的，双方约定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裁定。

### ****十六、其它约定事项****

1.甲、乙双方同意，甲方与乙方交易过程中所签署的补充合同和合同附件，均须甲、乙双方委托负责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后方可生效。

2.在签订本合同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其合法有效的营业证照和身份证明复印件。包括：营业执照、国税税务登记证、卫生许可证、法人代表和负责人身份证。

3.甲方有权随时随地了解乙方对所属客户的售价情况及客户满意度情况（甲方每年随机安排对乙方客户进行抽样调查），乙方应无条件提供抽样调查的客户名单，并配合调查工作的进行，不得推诿。

### ****十七、附则****

1.本协议一式二份，协议各方各执一份。各份协议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经各方签署后生效。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盖章）：****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乙方（盖章）：****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